

正宁县志

下卷

正宁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甘肃文化出版社

目 录

下 卷

第三十一章	军 事	735
第一节	机构	735
第二节	设施	738
第三节	驻军	743
第四节	地方武装	746
第五节	兵役	751
第六节	重要兵事	754
第三十二章	社会团体	762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社团组织	762
第二节	新中国建立后的社团组织	767
第三节	历代会道门	778
第三十三章	“文化大革命”与拨乱反正	782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的发生	782
第二节	武斗破坏	786
第三节	成立县革命委员会	788
第四节	斗 批 改	789
第五节	整党建党	796
第六节	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	796
第七节	批林批孔	796
第八节	初步落实政策	797
第九节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798
第十节	大办民兵师	798

第十一节	拨乱反正	799
第三十四章	民政	801
第一节	机构	801
第二节	优抚	802
第三节	拥军支前	810
第四节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	814
第五节	赈灾救济	815
第六节	移民难民安置	820
第七节	收容遣送	821
第八节	社会福利	822
第九节	婚姻管理	824
第十节	边界勘定	827
第十一节	地名管理	827
第十二节	扶贫	828
第三十五章	劳动人事管理	830
第一节	机构	830
第二节	招工录用与就业	831
第三节	职工管理	835
第四节	工资	840
第五节	劳动安全与监察	847
第六节	劳保福利	848
第七节	社会保障	859
第三十六章	档案管理	862
第一节	机构	862
第二节	经费	863
第三节	整理	863
第四节	利用	864
第三十七章	公安	865
第一节	机构	865
第二节	治安管理	868
第三节	预审 看守	870
第四节	户籍管理	872

第五节	交通管理	874
第六节	消防工作	875
第三十八章	检 察	876
第一节	机构	876
第二节	刑事检察	877
第三节	职务犯罪侦查	879
第四节	诉讼监督	880
第三十九章	审 判	882
第一节	机构	882
第二节	刑事审判	883
第三节	民事商事审判	884
第四节	经济审判	885
第五节	行政审判	886
第六节	告诉 申诉 信访	886
第七节	案件复查和审判监督	887
第八节	人民陪审员	887
第九节	典型案例	888
第四十章	司法行政	896
第一节	机构	896
第二节	法制宣传	897
第三节	民事调解	899
第四节	公证	902
第五节	律师	903
第六节	法律援助	905
第四十一章	教 育	906
第一节	机构	906
第二节	旧学	907
第三节	学前教育	909
第四节	小学教育	911
第五节	中学教育	921
第六节	师范教育	927
第七节	成人教育	927

第八节	职业教育	932
第九节	教师队伍	933
第十节	教育经费	939
第十一节	基础建设	942
第四十二章	科 技	945
第一节	科技管理	945
第二节	科技队伍	948
第三节	科技活动	950
第四节	试验与示范	955
第五节	科技引进与推广	958
第六节	科技成果	960
第四十三章	文 化	973
第一节	机构	973
第二节	设施	976
第三节	传统文化活动	979
第四节	民间文艺	982
第五节	文艺创作	993
第六节	群众文化	997
第七节	戏剧	1000
第八节	曲艺	1003
第九节	图书	1004
第十节	风景名胜	1006
第四十四章	艺 文	1012
第一节	文选	1012
第二节	诗词歌谣	1017
第三节	碑记	1044
第四节	墓志	1058
第五节	对联	1063
第六节	书笺	1066
第七节	著述	1069
第四十五章	卫生医药	1086
第一节	机构	1086

第二节	卫生防疫	1093
第三节	保健	1106
第四节	医药	1111
第五节	医疗	1120
第六节	卫生管理	1127
第四十六章	广播影视新闻	1133
第一节	机构	1133
第二节	广播	1136
第三节	电影	1138
第四节	电视	1141
第五节	新闻	1143
第四十七章	文物古迹	1149
第一节	古脊椎动物化石点	1149
第二节	古文化遗址	1150
第三节	古墓葬	1153
第四节	古建筑	1163
第五节	石刻及其他古迹	1164
第六节	革命遗址与革命文物	1167
第四十八章	体 育	1172
第一节	机构	1172
第二节	设施	1172
第三节	民间游戏	1173
第四节	群众体育	1178
第五节	体育竞赛	1180
第六节	人才培养	1182
第四十九章	方 言	1184
第一节	语音	1184
第二节	语法	1190
第三节	词汇	1195
第四节	比喻	1237
第五十章	民 俗	1244
第一节	婚嫁	1244

第二节	家庭	1249
第三节	生育	1250
第四节	生活	1253
第五节	丧葬	1264
第六节	礼仪	1272
第七节	岁时	1274
第八节	禁忌	1280
第五十一章	人物	1283
第一节	人物传	1283
第二节	人物简介	1334
第三节	人物记	1429
第四节	人物录	1438
附录		1492
一、古籍摘萃		1492
二、文史辑览		1498
幽谷考	(明)文翔凤	1498
《新陇》杂志发刊词	(民国)王自治	1499
陕甘早期革命军事斗争的片断回忆(节选)	阎红彦	1500
堡住村名考	(民国)杨维乔	1503
关于陕甘游击队情况向北方各省委代表联席会议的报告(节录)	(民国)杜衡	1504
关于五顷园子分配土地中几个问题向陕西省委的报告	李良	1513
李志合谈寺村塬革命委员会的成立		1514
张富春、张富来、张玉杰谈寺村塬游击根据地		1515
关中党史简述(节录)	习仲勋	1516
汪庭有和他的歌	艾青	1519
智取细嘴子	刘懋功	1523
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致电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人民		1524
正宁县接收及建政工作报告		1525
中共正宁县委关于正宁县土地改革计划(草案)		1530
中共正宁县委对冬季新区土改的初步意见	肖登俊	1538
正宁县十个月来的农业合作化运动情况及办高级社问题		1539

目 录

中共正宁县委关于实现人民公社化的报告·····	1542
《陕西省与甘肃省在子午岭之间境界划分的协议书》中正宁县与黄陵县 争议边界划分的记载·····	1544
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关于正宁县成立革命委员会的批示·····	1545
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关于正宁县农业学大寨情况的汇报·····	廖成禄 1551
中共正宁县委推行生产责任制的初步设想·····	1554
中共正宁县委关于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意见(讨论稿)·····	1554
黄帝冢原址考——黄帝冢“在宁州罗川县东八十里子午山”·····	张耀民 1560
张耀民其他黄帝冢论文存目·····	1563
千古黄帝冢·····	曹焕荣 1564
战国魏长城暨在甘肃庆阳遗址的考察·····	张耀民 1565
甘肃庆阳地区秦直道考察报告(节选)·····	李仲立 刘得祯 1570
蒙恬在阳周县的故事·····	张志英 1574
西汉阳周在正宁·····	路 笛 1575
西汉阳周城址考·····	路 笛 1577
唐玄宗、唐肃宗与罗川城的故事·····	王立明 1579
寺村塬革命委员会有关史实考辨·····	王立明 1580
三、集体获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名录·····	1584
编纂始末·····	1591

第三十一章 军事

县城东依桥山，西临泾河，北襟陇东粮仓，南拥关中沃野，塬川兼有，沟壑纵横。历久以来，地理位置重要。明嘉靖《庆阳府志》称县城“原阜环拥，涧沟萦绕”，明《真宁旧志》称“龙从横岭而来，河自分水而下，势据上游，险阻可恃”。战国时期，秦国与义渠戎、魏国反复交战，魏国在县境内修筑魏长城。秦统一后，于始皇三十五年（前 244）令大将军蒙恬修筑直道，并在雕岭关设秦一号兵站，屯驻兵马。汉高祖二年（前 205），汉将酈商军于县境败雍王章邯别将苏纵、周类。明初，设雕岭关巡检司。明末，李自成起义军和明军多次在县境交战。清康熙初年陕甘分省后，正宁成为陇、秦出入门户。同治年间，清军与回民反清武装在正宁持续作战 8 年。民国早中期，中国共产党在正宁开展革命活动，创建革命武装，建立革命政权。26 年（1937）起，新正县成为陕甘宁边区的一部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新正县人民踊跃参军参战，支援前线，为新中国的建立做出巨大贡献。新中国建立后，正宁人民发扬拥军传统，开展军民共建，为保一方平安，继续奉献力量和智慧。

第一节 机构

历代机构

秦、汉，设县尉。西魏，设泥阳、惠涉二护军，后废，置显州，设都尉，统领州兵。隋，设县尉、兵曹。唐，设县尉、司兵。宋、金，设县尉，并在重要地区设巡检。元，有尉、巡检各 1 员。明代，设兵房（六房之一）；置巡检 1 人，万历二十九年（1601）裁撤。清，有武职把总 1 员。

民国时期的机构

民国初，正宁县行政公署设兵房，管理军事。33 年（1944），成立正宁县军事科，设科长 1 人，科员 2 人。38 年（1949），增设办事员 2 人。

陕甘边区及陕甘宁边区时期，先后成立有：

寺村塬赤卫军总指挥部 21年(1932)3月在湫头新庄子成立,总指挥杜兴邦,副总指挥巩世信、张进选、邢进有。赤卫军共计六七百人,任务是配合陕甘游击队打土豪。在各村设有队长,组成人数不等。8月后解散。

陕甘边区工农游击队第三路总指挥部 23年(1934)1月成立,11月改称陕甘边区南区游击队总指挥部。次年7月,移驻三嘉后坡白沟村,冬季撤销。总指挥先后为张明吾、王安民、陈国栋,政委先后为黄子文、张仲良、张邦英。先后辖宁县、正宁、平子、赤水、淳耀、酇甘、中宜、底庙8支游击队及九支队、特务队、回民支队,共500余人。

陕甘边南区革命委员会军事部 23年(1934)9月成立于陕西省宜君县小石崖。次年7月,移驻三嘉白沟村;10月,改称陕甘边南区苏维埃政府军事部。25年(1936)1月,改称关中特区苏维埃政府军事部,移驻南邑村。黄春圃(江华)、陈国栋先后任军事部部长。先后辖新正、新宁、赤水、淳耀、永红县军事部。

新正县军事部 24年(1935)8月,成立新正县革命委员会军事部,部长张占英。次年1月,改称新正县苏维埃政府军事部,部长张占英。

关中特区司令部 25年(1936)1月成立于南邑村,司令员江华,政委贾拓夫,副司令员陈国栋。5月,关中特区司令部撤离,成立关中红军司令部,司令员江华,政委贾拓夫,政治部主任张邦英。12月,复于新正县马家堡成立关中特区司令部,张仲良、金道松分任正、副司令员,习仲勋兼政委。次年10月,改称关中分区保安司令部。30年(1941)10月,警一旅移防关中分区。张仲良、文年生先后任司令员,习仲勋、张德生先后兼政委。次年12月,关中分区保安司令部改称关中警备区司令部,文年生、王世泰历任司令员,张德生兼政委,汪锋、王近山、杨拯民先后任副司令,晏福生、徐立清先后任副政委。34年(1945)8月,改称关中军分区,高锦纯、陈国栋历任司令员,张德生(兼)、高锦纯(兼)、赵伯平、杨伯伦(代)历任政委,汪锋、杨拯民、陈国栋、黄子祥历任副司令员,牛书申、杨伯伦历任副政委。关中特区司令部(关中红军司令部、关中分区保安司令部、关中警备区司令部、关中军分区)先后辖新正、新宁、赤水、淳耀、永红县及中心区军事部。

新正县武装科 26年(1937)8月,由新正县苏维埃政府军事部改称。科长杨学森。次年7月,新正县抗日民主政府和关中分区专员公署合署办公,未设武装科。30年(1941)7月,新正县抗日民主政府分署办公,设武装科,王凤鸣、李振武、王凤鸣先后任科长。34年(1945)10月,改称新正县人民政府武装科,驻阳坡头。38年(1949)6月,改称新正县人民政府武装科,迁至岭上(永正)。

新中国建立后的机构

正宁县武装科 1949年7月至1951年6月,设县武装科,科长赵德荣。

正宁县人民武装部 1951年6月,县武装科改称正宁县人民武装部,部长郑柱国,政委罗金财(兼)。次年6月,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正宁县人民武装部,机关设军事股、政治股。部长郑柱国,政委罗金财(兼)。1954年10月,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正宁县兵役局,属丁等二级县甲种兵役局,机关设组织科、征集科、民兵科,编制14人。局长先后为郑柱国、张耀炽、蔡润来,政委为罗金财(兼)、肖登俊(兼)、张义阁(兼)。1958年12月,县域并入宁县,正宁县兵役局撤销。次年3月,兵役局改称人民武装部,升为团级,设军事科、政治科。1962年1月,恢复正宁县建制。同时恢复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正宁县人民武装部,隶属庆阳军分区。1968年3月,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正宁县公法检军事管制委员会,代行公安、法院、检察院的职权,次年12月撤。1979年2月起,设第一政委,由县委书记兼任。1980年,设政工、组训、后勤3个科。1982年,撤销所属各科。次年5月,恢复政工科、后勤科,设立军事科。1986年5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正宁县人民武装部改归地方建制,称甘肃省正宁县人民武装部,副县级,撤后勤科,设办公室。此后,不再设第一政委。机关设办公室、政工科、军事科。1996年4月起,甘肃省正宁县人民武装部收归军队建制,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正宁县人民武装部,正团级,撤办公室,设后勤科。

表 31-1-1

1949年10月至2006年底正宁县军事机构负责人名录

部 长 (科长、局长)	副部长	第一政委	政 委	副政委
赵德荣 (1949.10—1951.6)	-	-	-	-
郑柱国 (1951.6—1955.3)	-	-	罗金财 (兼, 1951.6—1954.11)	-
张耀炽 (1955.4—1957.12)	-	-	肖登俊 (兼, 1954.11—1958.7)	任峰华 (1954.10—1958.12)
蔡润来 (1958.1—1958.12)	-	-	张义阁 (兼, 1958.8—1958.12)	-
汪洋海 (1962.1—1964.2)	徐胜杰 (1967.4—1969.9)	-	李安滋 (兼, 1962.4—1966.5)	王富荣 (1962.1—1965.8)
罗福生 (1964.3—1970.7)	鱼勤学 (1968.8—1975.12)	-	-	马光远 (1964.12—1970.3)
张桂枝 (1970.8—1980.8)	吴光荣 (1970.1—1980.5)	-	马光远 (1970.3—1970.11)	张治忠 (1971.7—1975.12)
-	王宗源 (1974.8—1975.11)	-	金海潮 (1970.11—1978.5)	马振宗 (1974.2—1981.4)

续表

部长(科长、局长)	副部长	第一政委	政委	副政委
-	李光献(1978.6—1981.6)	罗士杰(兼, 1979.2—1980.9)	张希珪(1978.8—1981.3)	郝志杰(1975.5—1977.9)
李志成(1981.4—1986.2)	李和(1983.8—1986.5)	陡志学(兼, 1980.9—1983.6)	马振宗(1981.4—1983.6)	何生有(1975.5—1979.2)
李天祥(1986.2—1990.2)	雷玉民(1994.7—1997.8)	张新民(兼, 1983.12—1985.10)	杜伟杰(1983.6—1989.10)	马耀春(1981.3—1983.9)
张来民(1990.2—1992.12)	王建仓(1995.4—1999.6)	李文禄(兼 1985.11—1986.5)	李天祥(1990.2—1995.3)	-
戴万普(1992.12—1995.3)	赵炳清(1999.8—2001.5)	-	褚洪江(1995.4—1997.5)	-
张向明(1995.4—1997.3)	李天仁(2001.6—2003.1)	-	雷玉民(1997.8—1999.6)	-
李益民(1997.3—2001.4)	朱旭(2003.4—2003.12)	-	阎永利(1999.6—2001.4)	-
高存章(2001.4—2005.3)	李天仁(2004.11—2005.3)	-	王振海(2001.4—2005.3)	-
李天仁(2005.3—2006.12)	牛建军(2005.3—2006.12)	-	戎清举(2005.3—2006.12)	-

第二节 设施

城池

驰武城 周显王十七年(前352),秦国打败魏国,在魏长城边修筑驰武城,驻军镇守,称秦驰武城。秦二世矫诏派使者在此城药杀蒙恬。西汉,在驰武城置阳周县,故又称阳周故城。清乾隆《正宁县志》载“阳周故城在县(罗川)北三十里”。据考证,旧址在今永正乡的王家庄。

罗川城 自西汉始,罗川为三水县治,后县名多次变更,但至民国18年(1929),均为县治,城垣始筑无考。元至正六年(1346),由守御枢密院副使张天福征集民夫,重修县治城垣。在原基上用黄土夯筑,高三丈四尺,长三百九十五丈一尺,根厚四丈,顶厚二丈,池深一丈。东西二门,石条青砖砌成,分别称“朝阳”、“永春”。城门双扇,铁片包就。明天启五年(1625),知县阎国脉开小南门以泄水,并补修城垣。崇祯七年(1634),知县安如嵩创开南门,曰“安庆”;十三年(1640),知县郭之麟增修。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知县诸为霖于城南山坡下开浚泄水道,东水归南岸,于北岸筑堤,东西长一百二十丈,宽

二丈余，以护城身。城墙现仅留一残段。

山河城 明隆庆元年（1567）筑城，高三丈，东西长六十丈五尺，南北宽四十丈七尺，池深一丈，开有东、西二门。明崇祯十三年（1640），为防范李自成军来攻，真宁知县郭之麟征集民力加厚加固城墙，经年完成。清同治十年（1871），对城墙进行维修。民国13年（1924），以工代赈再次维修城墙，并沿北沟畔修筑道路，设1门名北极门。18年（1929），加高城墙约0.7米，在城东北、西北及东、西门上建哨楼4所。次年，县治搬迁山河城，县长张文明征集民夫维修城垣，在城外修筑外壕，并增设二门，改东关为东雄关，西关为西平关。29年（1940），又加高城墙1米。现无存。

平子城 始筑无考。清乾隆二十八年（1763）时，城高二丈一尺，东西长二十八丈，南北长三十六丈五尺，池深一丈，东南北三门。

湫头城 始筑无考。清乾隆二十八年（1763）时，城高三丈五尺，东西长五十丈五尺，南北长三十二丈七尺，池深一丈，东西二门。现无存。

宫河王姓土城 明中期，为防蒙古人扰掠，王姓居民在集场之北筑土城1座，土城西、北、东三面临沟，南仅有一径通向集场。土城易守难攻，后城毁无遗。

宫河土城 清末辛亥年（1911），宫河镇富商大户为防兵劫，出资募集民众在街区经年筑成。略呈长方形，南北二门，城门未砌砖。城墙1960年代犹存，后被夷毁。

永和土城 民国24年（1935），东北军“围剿”陕甘边区，进驻本县后，在永和镇筑成。占地26668平方米，城高二丈余，顶宽五尺。建国后被夷毁。

战国魏长城

周安王二年（前400），魏国在县境内修筑长城“界戎”。长城以东，为魏国上郡之地，以西为义渠戎国领地。清乾隆《正宁县志》中列举县域地名中有长城里、东长城、西长城、长城塬，证明县境内确有战国魏长城。《大清一统志·庆阳府志》载：“长城在正宁县东六十里。”清乾隆《庆阳府志》云：“长城，在正宁县东二十里。”清乾隆《正宁县志》云：“长城在县东七十里。”说明长城在县境的走向与不同的地点。据学者张耀民考证，战国魏“界戎”长城，从陕西境入县域前马塬，沿沟壑西北上行，经湫头乡长城塬、永和镇堡巷塬，过四郎河，经永正乡岭儿上，又过泥谷水（无日天沟上游的纥拉沟），入宁县。其修筑是依自然地形，或河旁，或沟边，以堑削和筑墩台为主，夯筑者很少见。秦统一中国后，长城被平毁。今前马塬尚有长城遗址可寻。

秦直道

秦始皇统一六国后，为抵御匈奴南侵，加强咸阳与河套地区的联系，派大将蒙恬于秦

始皇三十五年至三十七年（前 212—前 210），率 30 万大军，历时两年粗成，史称“秦代战备高速公路”。直道由咸阳经云阳（今陕西淳化西北）、枸邑，由石门关沿子午岭进入三嘉乡刘家店、黑马湾后，过雕岭关，沿子午岭山脊北行，经石窑、高庄、车皮湾、艾蒿店到烧锅梁入宁县。道宽 5 至 8 米，在县境长约 70 千米。后经宁县、合水、华池，直达九原（今内蒙古包头西），全长 900 千米。刘家店至雕岭关段，山势起伏较大，是漫上坡；雕岭关至艾蒿店段，山脊平缓，为漫下坡。部分路面今人继续使用；部分路面已废，长满灌木，但路迹仍清晰可辨。1990 年代，中共正宁县委在中湾林场山梁处立“秦直道”碑 1 座。

关隘

又称关、关口或关防，是古代的重要防御设施，一般修筑在交通孔道的险要之处，即所谓“依山筑城”，驻兵防守，遏敌入侵。民国 38 年（1949）4 月《正宁概况》载：“雕岭关及子午岭为本县军事要隘。”

雕岭关 又作雕翎（调令）关，位于县城东 36 千米处子午岭顶峰上，海拔 1756 米，为本县最高点。坐东朝西，为南北走向，上有秦直道，山峦重叠，地势险要，是秦陇交界的关口。古关城坐落在十字路口的一个岬岬南侧，残留关墙 50 余米，残墙高 4 米，基厚 4 米左右，关墙内外散落有秦汉时期的瓦片及宋代后的陶、瓷残片，说明此关秦时已置，宋时仍沿用。明关是在古关基础上设置的。明初，置雕岭巡检司。民国 36 年（1947），陕西省保安第六团曾在此设防。现有残窑洞 2 层，有广阔台地 3 层，每层台地约 50 亩左右。今 S303 铜川至郿县线穿关而过。

附：秦一号兵站遗址

1986 年 9 月文物普查时发现。位于雕岭关南侧的大山梁上，当地称“四十亩台”，北窄南宽，形似葫芦，总面积 7000 多平方米。东、西、南三面环沟，北面只有 30 米宽的出口紧贴直道，形成天然屯兵营地。蒿草中，秦代砖瓦俯拾皆是。在 4 个探坑里，分别发现用姜石铺成的院落地面和夯土墙基、素面方砖、几何纹路与绳纹方砖等 14 种建筑材料。据推断可屯兵数千。1986 年 10 月 2 日，《人民日报》予以报道。

寨堡

亦称村寨城堡，俗称“土围子”。一般四周筑以土墙，高二三十米，顶端设有走道，内外有护墙，便于作战和巡逻；四角有角墩，以作候望和值岗之用。堡门构筑较坚固。堡内一般有水井和简单的生活设施。有些寨堡的主墙外，还筑有一道较矮的外墙，称“羊马城”

或“外圈子”，以圈养老百姓的牛、羊、驴、马，躲避敌人掠夺。

西汉时，中原移民来县“实边”，修筑寨堡，以为居所，且耕且守。明、清时，县域筑有寨堡7处：桥山寨，在城（罗川，下同）东15千米；安兴堡，在城东南7.5千米；湫头堡，在城东南25千米；委家镇，在城东35千米；解家堡，在城东北20千米；山河堡，在城东北30千米。西峪堡，在城北17.5千米（清《庆阳府志》称“在城北20里”）；高石堡，在城西北12.5千米。7处寨堡系明嘉靖年间（1522—1566），参政汪尚宁、李盘、朱用先后修筑而成。并有堡洞243座。

民国18年（1929），本县各村多筑寨堡。择居高临下，依山面谷，或三面临沟之地设筑。27年（1938），本县寨堡“较大者共有六七个，星布县境。城堡俱系土筑，尚称坚固，而且高巍，多筑有简单防御工事、碉楼、战壕等。各寨堡名称：一为纪村、习作村、乐兴、文乐、王家沟圈等村，各能容二百余人；一为榆林子村，能容百余人”。时属宁县的宫河、周家地区有福陀堡、王家禄堡、南庄堡、吴家堡、梁家堡、周家堡。

新中国建立后，堡寨因失去防御作用，绝大部分被拆除。但堡寨名称仍作为村庄的名称传承至今。如山河镇的冯柳堡子、永正的刘家堡、达仁堡，榆林子的党家堡子、石家作家堡，永和的堡巷堡子、寺村堡子，月明的南堡子，宫河的纪村堡子、南庄堡子、岳家堡子，周家的芦家堡子、燕家堡子等。

烽燧

又称烽墩、烽堠、烽火台、烟台、狼烟、墩台、亭台、亭隧。烽燧设燧长、属吏及戍卒，小燧不少于4人，个别大燧多至15人，分别担任候望（侦察）、燃烟火（报警）、防守及维修烽燧任务。

清代，县境有烽燧25座，分布在长沟店、平子镇、山河镇、岷子、秦家店5处（每处各5座）。经考证，至2006年底，县境仅存3处3座烽燧，分别位于永正乡马家后子村公路旁（1座）、艾蒿店林区（2座）。其中较著名的是艾蒿店烽燧，有北五里墩、南五里墩2座，位于子午岭秦直道上，相距约三四千米。北五里墩修筑在艾蒿店以北2公里的大山岭上，圆形，残高6米，底周长60米。南五里墩位于一小山岭上，底周长约30米，残高5米，圆冢状，墩基部以砾石砌筑，为秦汉时期烽墩遗址。

碉堡

民国25年（1936）4月，国民党东北军“围剿”陕甘边苏区，何柱国、董英斌部在湫

头、西城、车家沟、五顷塬、刘家店等地修筑碉堡 11 座。29 年（1940），国民党胡宗南李焕民团驻防山河，修筑 1 条西起平子南亩塬、北沿九龙河南塬畔，经山河北、西五畔、苜蓿岭、车家沟、东城、湫池沟到支当河陈家川的碉堡封锁线。封锁线上每隔 1 公里修筑碉堡 1 座，碉堡间挖有深 3 米、宽六七米的交通沟。每个碉堡驻军 1 个班，所需物资由 1 个保的民户供给。当年 6 月，新正县为防止国民党顽固派的进攻，保卫边区，亦积极构筑碉堡多座，挖战壕（深 1 丈，宽 1 丈 5 尺）数十千米。36 年（1947），正宁县修筑碉堡、哨台 24 座。38 年（1949）4 月《正宁概况》载：“碉堡线横贯全境”，“各乡镇均有小寨碉堡，均为军事上重要据点”。新中国建立后，随着平田整地活动的开展，碉堡、交通沟被夷平。

窖子

在兵荒马乱的年代，老百姓避难躲灾开挖的地道，称窖子。一般在窑洞的尽头拐窑下或石磨下挖有坑洞，作为入口。窖子在地下蜿蜒蛇行，宽狭不一，宽处如窑洞大小，有炕有锅台，狭窄处仅容一人钻过。有的窖子中还挖有陷井，上铺木板，称吊桥。将吊桥用绳子拉起，外人难以入内。出口多在山坡草丛中或背阴不显眼的山洼处。窖子分两种形式。一种是地道式。入口在窑顶的高窑，进入需登梯方可。抽掉梯子，别人根本无法进入。窖子内安装有磨面的石磨，挖有水井，修有直通三四千米外镇街的通道。避兵患匪祸时，全族人躲在窖子里不与外界联系，生活一两年也不成问题。本县官河彭家川、永和烟村的窖子即属此类。一种是洞窟式。依靠天然的险峻地形，在绝壁处建造。不凭借云梯难以攀登进入。官河村担水沟的窖子即属此类。

史载县内窖子最早修于隋末。现存永和于家庄的窖子集群，是隋末燕国公子志宁率族人所建。该窖子在地下纵横交错，互通各户，各家可凭暗号往来，规模极其浩大。清同治年间（1862—1874），陕西回民军攻入正宁，为抗击躲避回民军戕害，各村普遍挖窖子防御。

新中国建立后，因水利建设、老庄还田等，窖子大多塌陷平毁，但遗迹仍然可寻。

人防工程

民国 27 年（1938）12 月，山河、永和、平子三镇俱设简单防御工事及天然防空洞，而山河镇“防空之有相当设备”。1969 至 1971 年，中国、苏联关系恶化，为防御核战争，按照毛泽东“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和“备战备荒为人民”的指示，全县各机关、单位、学校及社队组织人员挖地道，修防空洞。县城挖人防工程 830 米。正宁一中师生从校内挖地道 500 多米，出口通北沟。县广播站在播音室地下打地道 100 多米，出口通北沟，可容